

规范“小饭桌”监管 让家长更安心

——自治区政协委员积极建言为我区校外托管机构规范发展助力

本报记者 单 瑞

近年来,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人们的生活、工作节奏不断加快,越来越多的家庭尤其是双职工和二孩家庭面临孩子放学无人照管难题,校外托管成为家长们的“刚性需求”。

“目前各校外托管机构场地大多为居民住宅楼,游离在政府相关部门监管之外,消防安全、食品安全、卫生防疫、交通安全等方面都得不到有效保证,存在较大安全隐患。”今年,多名自治区政协委员将目光聚焦托管机构规范发展,从不同角度、不同层面建言,为我区校外托管机构规范发展积极助力。

出台专门法律法规 让“小饭桌”管理有章可循

“目前国家和自治区政府还未出台关于校外托管机构管理的法律法规,现有行政审批项目中也缺少针对校外托管机构的相关行政许可,国家尚未明确托管机构的主要监管部门,导致托管服务在行业准入、人员管理、家长维权等方面无章可循,托管服务难以规范化、标准化。”自治区政协委员姬晓怡和周晓涛在联名提交的提案《关于宁夏校外托管机构规范发展的提案》中指出,虽然相关部门针对校外培训的相关政策较多,但是对校外托管机构管理的立法仍然空白。

提案呼吁,我区积极探索完善相关立法工作,明确行政主管部门责任,指定相关部门牵头加强对校外托管机构的监管,依法依规设置校外托管行业行政准入许可。借鉴大城市建章立制经验,制定、完善校外托管机构管理相关办法,明确校外托管机构的主管部门、开办条件、审批流程、托管范围、权利义务、法律责任等,督促市、区相关职能部门按照各自职责依法做好校外托管机构管理工作,让校外托管行业发展有法可依,促进校外托管机构规范有序发展。

饭桌虽小,却关系着孩子的安全和健康。自治区政协委员徐瑾和张辉也将目光聚焦于此,建议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牵头制定出台统一的《“小饭桌”准入标准》及《管理办法》,严格校外托管机构的准入条件、行业规范、审批程序,进一步明确选址、房屋面积、承载人数上限、逃生通道设置、消防设施配备以及从业人员准入等硬性标准,参照学校管理对从业人员进行准入查询,对未通过准入查询的一律不得参与机构运行管理,对未办理卫生、消防许可的,一律不予登记注册,一律不得开业,切实解决“小饭桌”监管“根子”问题,让“小饭桌”的监督管理有章可循。

多方协同共治 全面提升监管水平

第一提案人姬晓怡在相关调研中了解到,当前校外托管服务存在不同程度安全隐患。

“一些托管机构场地简陋,消防设施匮乏,没有消防通道,一旦发生火灾事故,逃生困难。与此同时,托管机构场地狭窄,学生又多又好动,喜欢追打吵闹,一旦管理疏忽,容易发生意外碰撞,造成受伤。在卫生安全方面,大部分托管机构出于成本考虑,一名托管老师监护学生数量较多,而相应的洗漱、

如厕及休息配套设施不足,容易引发疾病迅速传播。”针对调研中了解的问题,姬晓怡建议,要强化风险隐患监督,加强对校外托管机构的摸底调查,建立托管机构黑名单,引导家长选择规范安全的校外托管机构。完善智能化监管体系,利用信息化技术推进校外托管机构“亮室、明厨”管理。强化源头严防、过程严管、风险严控等有关要求,将托管机构教室、厨房等监控设备与公安机关联网,通过常态化检查及时化解风险隐患,进一步压实食品安全、人身安全主体责任,筑牢安全防护网。充分利用学校既有资源优势和影响力,对学生和家长定期开展安全宣传,加强对食品安全和人身安全等方面的宣传教育,增强安全意识。

如何多方协同共治,全面提升监管水平?姬晓怡还建议,成立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强化协同共治意识,由教育部门会同市场监管、民政、卫生健康、住房和城乡建设、消防、公安等行政部门,共同研究托管机构监督管理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按照各自职责,加强对托管机构的联动管理,通过联合检查等方式依法查处违法行为。加强对托管机构的监督,积极鼓励学校、家长等多元主体参与监督,相关部门要畅通监督和举报渠道,充分

利用社会力量监督校外托管机构的经营行为。

探索在校内设立托管机构 化解真空缺管矛盾

“现在很多父母是双职工,且不与长辈同住,孩子入学后,午托、晚托以及寒、暑假就没人管理,尤其是幼儿园和中小学生,孩子托管问题十分突出。”

徐瑾和张辉在提交《关于进一步加强“小饭桌”安全管理的提案》中指出,校内托管是解决“‘放学早、接送难’”矛盾的为民实事,建议探索在中小学校内设立托管机构,加大政府投入,加快推进学校基础设施建设,在学校改扩建过程中布局建设一批学校食堂、学生休息场所和设施设备。鼓励有条件的学校结合实际,充分挖掘潜力,利用现有设备和教师资源,增设托管服务项目,提供有偿服务。

对于托管课程,委员们建议,可根据学段和年龄特点,联合校外有特色的培训机构,提供思政类、优秀传统文化传承类、人文素养类、科普探究类、艺术鉴赏类、体育拓展类等课程,丰富寒暑假托管的服务内容,切实通过校内消化,帮助管理子女有困难的家庭解决子女的托管问题,化解真空缺管矛盾。

图说履职

做好“文旅+”文章 释放消费新活力

本报记者 邓 蕾 文/图



6月22日,在固原市举办的“固韵新辉·文创未来”文创产品暨农文旅融合开发转化恳谈会上,游客们认真挑选心仪的文创产品。

流光溢彩的灯光、熙来攘往的人群、香气扑鼻的小吃、不绝于耳的吆喝……走进贺兰山漫葡小镇,充满美食的香气和人潮涌动的喧闹,吸引了众多游客前来打卡,在品美食、逛美景、看演出中体验城市烟火气。

“2023年,全区文化和旅游工作主动融入国家发展大局、黄河流域全局、宁夏产业格局,推动产业融合不断提高、结构比例不断优化、品牌价值不断凸显、消费链条不断延长,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自治区政协委员卫忠在提交《关

于促进文旅消费提质升级的提案》中指出,尽管我区文化和旅游产业取得了长足进步,但依旧存在诸多制约发展的因素,如: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协调,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不深入、不充分,企业内生动力不足、市场主体创新能力和研发投入不足、服务水平有待提升等,导致我区文化旅游消费动力不足。

提案建议,要把文化旅游产业作为支柱产业、主导产业来抓,深入挖掘本地区发展文化旅游的着力点,把握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的特点和规律,

积极谋划文化旅游产业项目,积极争取政策、项目和资金支持。要以创建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试点)城市和国家级、自治区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为契机,推出系列消费惠民政策,举办政府、企业、电商和新媒体平台广泛参与的农文旅促消费活动,提升公共文化体育场馆服务供给,鼓励文创产品开发与经营。发挥优势企业示范引领作用,着力打造有特色、有优势的产品品牌和消费品牌。支持重点文化旅游企业做大做强做优,带动县域文化旅游业发展。

自治区政协委员马国庆建议:

加强老年教育体系建设

口不同政府部门,缺乏统一领导,各区域间发展差距较大、不平衡;缺乏长期的发展规划,基层师资队伍的专业化、多元化建设比较薄弱。产业链条尚未形成。随着老龄人口的增多,银发经济的重要性日益增加,但截至目前还未形成规模,更缺乏具有自身造血功能的产业链,老年教育的发展依赖于外部投入,经费短缺严重制约了老年教育活动的开展。课程形式以传统课堂为主,课程设置相对单一,主要集中在器乐类、文化艺术类、体育健康类方面,缺少知识类、生命教育类、提高老年人对社会适应性的课程;信息技术手段运用不足,不能较好地适应并满足老年人自我发展和服务社会的现实要求,覆盖人群

偏少。

马国庆建议,出台老年教育条例,明确老年教育在社会经济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完善经费保障、机构管理、师资培养等相关制度,通过法治力量促进和规范老年教育事业发展。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因地制宜、按需施教的终身学习体系,通过统一领导规划,明确管理职责,确保不同区域、不同层级均衡发展;借助高等院校的优势资源吸纳非政府组织、公益机构、志愿者团体、社会工作者等多方参与,确保资源有效利用;依靠老年人自身动力,发展老年人群众组织,在省、市、县、乡、村各级形成上下贯通的老年人社会组织体系网络,



7月初,甘宁蒙革命老区农民篮球邀请赛暨固原市和美乡村农民篮球大赛(村BA)市级决赛在固原市举办,吸引了众多球迷观看。



在漫葡小镇,游客和演艺人员观看盛夏烟火。

■ ■ ■ 提案建议

自治区政协教科卫体委员会呼吁:

创建老年友善医院 使老年人老有“医”靠

本报讯(记者 郝 婧)今年,自治区政协教科卫体委员会提交《关于创建老年友善医院让老年人看病不再犯愁的提案》呼吁,创建老年友善医院让老年人老有“医”靠。

提案指出,老年人是重大疾病的主要群体,目前中国60岁以上老年人口已超过2.3亿,其中超过4000万是失能、半失能老人。在老年人就医方面,我区目前尚未建设专门的老年医院,还存在规划建设不到位、老年患者在公立医院就诊体验较差、老年人就医存在“数字鸿沟”等问题。

为完善我区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结合实际创建老年友善医院,建议完善老年医疗资源布局,二级及以上公立综合医院设立老年医学科,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设置老年、康复、护理、安宁疗护床位,加强老年医学研究和临床适宜技术推广。落实老年医疗服务优待,开立“省时”通道,为就医老年人提供多渠道挂号服务,开辟“暖心”通道,为老年人就医提供优惠、便利、优质服务;开通“精准”通道,积极与医联体(医共体)成员单位沟通协调,做到信息技术、双向转诊、分级诊疗互联互通,为医联体成员单位预留一定号源,方便上转老年病患挂号及就医,做到病人快速转诊、减少跑路环节。

可依托宝丰医院良好的硬件设施,引入优秀医疗团队,新建(挂牌成立)宁夏老年医院,积极推进健康宁夏建设,满足老年群体就医康养需求,提升全区老年健康服务能力。

自治区政协委员马平安建议:

多举措持续加强 湿地保护修复

本报讯 今年,自治区政协委员马平安提交《关于加强我区湿地保护的提案》,从加大重视程度、加强湿地资源保护管理、扩大水稻种植面积等方面积极建言,助力我区湿地保护。

提案介绍,近年来,我区湿地保护修复成效显著,湿地政策法规逐步完善、体系初步健全。2018年,在联合国湿地公约第十三届缔约方大会上,银川市作为全国6个入围城市之一,荣获全球首批“国际湿地城市”称号。

但在相关调研中马平安发现,我区干旱少雨,部分湿地失去水源或正常补水条件,湿地萎缩和功能下降的趋势未从根本上改观。与此同时,中央和自治区财政湿地补助资金是我区湿地保护恢复主要来源,而中央财政资金只能用于国家重要湿地,自治区财政困难、资金数量有限,部分自治区级重要湿地、一般湿地缺乏资金有效保护。

马平安建议,加大重视程度,持续对全区6处国家重要湿地、33处自治区重要湿地开展修复,带动各市、县(区、市)对一般湿地保护修复。申报一批国家和自治区重要湿地,提高湿地生态功能,维护湿地生物多样性。修订《宁夏湿地保护条例》等相关法规制度,开展湿地资源动态监测和排查,制止湿地内滥垦、乱占、乱挖等违法行为,提高湿地保护力度。加强湿地资源保护管理,各市、县(区、市)应为湿地补水创造有利条件,开展湿地保护修复和湿地占用、破坏排查,严厉打击各种违法活动,严禁无序非法占用和破坏湿地资源,稳定湿地面积。扩大水稻种植面积,逐步恢复和扩大我区引黄灌区水稻田传统种植面积,充分体现“塞上江南”的景观和水韵文化风貌,从量上擦亮宁夏知名大米的品牌,增加湿地有效补水。

“2022年6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实施。2018年自治区人大修订的《宁夏湿地保护条例》中部分条款已不适应《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和当前保护管理形势。”针对这一关切点,马平安表示,自治区人大已将修订《宁夏湿地保护条例》纳入调研工作计划,建议加快修订进程。(郭思萍)

自治区政协委员冯涛建议:

打破“信息孤岛” 赋能智慧医疗升级

本报讯(记者 郝 婧)今年,自治区政协委员冯涛提交《关于打造智慧医疗平台,让健康突破“信息孤岛”提案》,建议打破“信息孤岛”赋能智慧医疗升级。

冯涛在调研中发现,目前自治区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滞后,医疗机构之间缺乏相对统一的信息化互通平台,智慧医疗涉及的健康数据精确采集、安全传输等技术,有待突破。在双向转诊上,由于互相转诊的医疗机构信息资源无法共享,缺乏双向转诊基础,给患者就医和医师了解既往病史带来不便。由于孤立建立档案,不能实现健康档案和医院电子病历的有效衔接,“信息孤岛”导致健康医疗无法落地。

建议打造智慧医疗平台,着力破解医疗、民政、社保、康养企业之间的“信息孤岛”,搭建以电子健康档案为中心的区域医疗信息平台、统一的数据资源交换共享服务平台、老年人智慧医疗服务平台,深化“互联网+医疗健康”便民惠民活动,实现居民电子健康档案数据及区域健康信息互联互通。将各医疗机构的资源进行整合,建立全区统一的与身份证号相对应的居民健康卡作为身份的唯一标识。秉承“让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路”原则,通过微信公众号、App等,面向居民提供全区预约挂号、网上支付、健康档案查询、报告查询等医疗健康服务,提升居民就医体验。

围绕我区5G和人工智能在医疗健康方面应用的不同阶段,制定和完善健康大数据的标准化、规范化、完整化采集,筑牢智慧医疗的安全防火墙体系,加快5G在医疗健康垂直行业的融合和应用。鼓励区内三级公立医院申请互联网医院牌照,并接入区级监管平台,实现线上图文视频问诊、在线与专家交流。家庭签约医生可利用可穿戴设备自动采集群众健康信息,并将数据信息实时同步到公共卫生服务平台随访记录档案中,为慢性病患者提供全天候管理。